

# 竞标竞价邀请书

编号：安环部【2025】-0023

邀请单位	中国石化上海高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		
竞争性选商业务名称	2025 年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检测		
项目编号			
业务联系人	黄佳雯	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	58611060*32834 huangjiawen.gqsh@sinopec.com
业务范围			
业务基本情况（业务来源、性质、具体内容、品种规格、数量等）	1. 根据《上海市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管理办法》（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 70 号）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管理单位应当开展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状况的检测，检测每年不得少于一次。 2. 为公司现有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进行卫生检测，包括炼油一部中控室、炼油二部办公楼、炼油三部（二部）中控室、炼油四部中控室、化工部中控室、公司 1 号楼、公司 8 号楼、石蜡成型防爆操作室、7#罐区防爆操作室、1200 防爆操作室、1100 防爆操作室、炼油三部办公楼、3100 防爆操作室、3#硫磺/1#重整防爆操作室、4100 防爆操作室、5100 防爆操作室、5200 防爆操作室、5300 防爆操作室、5400 防爆操作室、6100 防爆操作室、6200 防爆操作室、化工部 100 单元防爆操作室等。		
业务所在地工期、履行期、完成计划时间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		
对被邀请单位资质要求			
邀请单位主体资格、资质、资信、履约能力等要求	1. 具有《工商营业执照》，且在有效期及经营范围内。 2. 具有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资质证书》，且业务范围必须包括“化工、石化及医药”类别。 3. 具有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，且业务范围包括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日常检测。 4. 具有 CMA 检测检验机构认证资质认定证书。		
响应时间	拟 2025 年 5 月 14 日起		
响应方式及要求	发送电子邮件的形式，附交公司营业执照、职业卫生服务机构资质证书及 CMA 检测检验机构认证资质认定证书等相关资料。		
竞争性选商文件发送受邀请单位的时间	拟 2025 年 5 月 14 日起		
竞争性选商发送受邀请单位的方式等	以电子邮件的形式		
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事项			